

证券代码：002297

证券简称：博云新材

编号：2025-047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博云新材”）于近日完成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468号）核准，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股票101,789,774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6.2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31,096,598.8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律师费、审计费等发行费用4,936,792.42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26,159,806.38元。上述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1〕35246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2021年7月16日，公司连同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保荐机构招商证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中大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香樟路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连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与湖南博云东方粉末冶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云东方”）、中国建设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长沙中大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香樟路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上述银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募集资金专户的设立和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续状态
1	博云新材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中大支行	43050178373600000295	已注销
2	博云新材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香樟路支行	657089868	已注销
3	博云东方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中大支行	43050178373600000297	正常
4	博云东方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香樟路支行	685077899	本次注销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鉴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内的募集资金已按照计划使用完毕，该募集资金账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已全部办理完成相关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并将该事项通知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相关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及子公司博云东方与保荐机构、相关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相应中止。

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1	博云东方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香樟路支行	685077899	2020 年募集资金专户

特此公告。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0 日